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索引 | 页码 |
|----------------------------|-----|
| 鉴证报告 | |
| 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7 |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10)6554 2288
telephone: +86(10)6554 2288

传真: +86(10)6554 7190
facsimile: +86(10)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0GZA20189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华仪器)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南华仪器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南华仪器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南华仪器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南华仪器 2019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9 号文《关于核准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5]35 号)《关于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批准,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2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6.0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64,016,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21,500,000.00 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142,516,000.00 元,已于 2015 年 1 月 19 日全部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已于 2015 年 1 月 20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 XYZH/2014 GZA1002-5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19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713,062.83 元,收到理财产品收益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费用后净额 767.37 元。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52,750,666.34 元,其中: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3,102,500.00 元,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39,648,166.34 元(包括累计收到理财产品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费用后净额 10,234,666.34 元)。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障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2015年1月30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和管理，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开设以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392020100100218831号专户存储“年产600套机动车环保安全检测系统生产项目”款项，392020100100218954号专户存储“年产310台（套）红外烟气分析仪器及系统生产项目”款项，392020100100218601号专户存储“企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款项。

（二）三方资金监管情况

2015年2月17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管。以上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正常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已注销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终止。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含利息收入及银行费用净额） | 15,275.07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171.31 | | | | |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0.00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15,275.07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0.00 | | |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0.00%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
| 1、年产 600 套机动车环保安全检测系统生产项目 | 否 | 9,588.67 | 11,706.12 | 116.19 | 10,120.07 | 86.45 | 2018 年 10 月 | (注)8,863.41 | 是 | 否 | | |
| 2、年产 310 台（套）红外烟气分析仪器及系统生产项目 | 否 | 2,898.89 | 2,898.89 | 28.48 | 2,179.46 | 75.18 | 2018 年 10 月 | 248.21 | 否 | 否 | | |
| 3、企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否 | 2,463.98 | 3,346.53 | 26.64 | 2,975.54 | 88.91 | 2018 年 10 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14,951.54 | 17,951.54 | 171.31 | 15,275.07 | 85.09 | | | | | | |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不适用 | | | | | | | | | |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不适用 |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不适用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不适用 | | | | | | | | | |
| 合计 | | 14,951.54 | 17,951.54 | 171.31 | 15,275.07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p>(1) 募投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p> <p>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致使募投项目用地建设往后推迟，项目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p> <p>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和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调整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调整后投资总额为 17,951.54 万元，超过募集资金的部分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调整后年产 600 套机动车环保安全检测系统生产项目、年产 310 台（套）红外烟气分析仪器及系统生产项目、企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于 2018 年 10 月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p> <p>公司提高募投项目投资总额，主要受建筑成本、设备、人工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主要基于以下几个原因进行调整：为了确保工地施工安全，对原基坑工程的施工方案进行重新优化设计；为了保证项目建设的质量，保证施工过程中符合国家环保要求，根据施工单位的建议，适当调整了建设进度；面对不断严格的消防安全和管控，公司对项目的消防设计和施工进行了必要的完善和补充。以上原因致使项目的整体施工进度减缓，但公司排除困难、主动协调，在 2018 年 3 月 16 日取得《南海区建设工程竣工联合验收终审意见书》。公司随后进行项目的室内装修、采购先进的自动检测设备、自动生产设施和研发设备等装备，对生产工艺技术进行改进、提升公司产能、产品质量和研发能力，本着审慎和效益最大化的原则，放缓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p> | | | | | | | | | |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 |
|-------------------|--|
| | <p>(2) “年产 310 台（套）红外烟气分析仪器及系统生产项目” 未达预计收益的原因</p> <p>自动连续监测固定污染源排放污染物的烟气排放连续监测系统办理环保产品认证耗时太长, 延误了该产品投放市场的时间, 报告期未能形成产品销售能力, 虽然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 (VOCs) 排放在线监测设备及系统取得了环保产品认证, 但报告期才开始投入市场销售, 未能形成较大的销售额。因此未能达到预期效益。</p>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2015 年 4 月 20 号,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全体董事会一致同意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由原用地“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小塘三环西工业园区”变更为“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三山科技创意产业园 SS-A05-02。”此次变更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 募集项目的投资总额、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募投项目的实施环境及背景均无重大变化, 对项目的实施进度无重大影响。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该议案出具独立意见和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2015 年 5 月 12 日, 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310.25 万元: 1、用于实施三个募投项目的土地购地款支出 1,210.25 万元; 2、用于企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其他支出 100.00 万元。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该议案出具独立意见和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不适用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不适用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注：募投项目“年产 600 套机动车环保安全检测系统生产项目”本年实现效益的情况说明：

该募投项目 2018 年 10 月完工投产，同时公司原厂房及生产线同时停产，原有检测设备等产品的生产产能均由该募投项目生产线承接。该募投项目实际完成累计投资 10,120.07 万元，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8,863.41 万元，具体构成为：（1）该募投项目生产线本年生产销售 818 套机动车检测系统，实现效益 1,130.51 万元；（2）该募投项目生产线本年生产销售其他检测设备，实现效益 7,732.90 万元。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